

## 特殊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開會日期：109 年 04 月 07 日中午 13:00

主席：詹秀美系主任

記錄：杜佳訓

### 壹、主席報告

### 貳、提案討論

#### ◎提案一：關於本系師資培育自我評鑑，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本校於108年4月24日呈送高教評鑑中心核定之特殊教育類科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規劃準備階段為107學年度上學期至109學年度上學期，109學年下學期進行預評，110學年度進行實地訪評。

(二)規劃準備階段的工作任務：

1. 師資培育自我評鑑執行委員會成立與運作。
2. 自我評鑑工作小組成立與運作。
3. 訂定自我評鑑作業流程表與撰寫計畫書。
4. 辦理師資培育自我評鑑說明會與任務分配。
5. 蒐集評鑑範圍學期相關資料。

(三)依108年9月17日本系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決議之分工表如下：

姓名	職稱	任務分配
詹秀美	系主任	綜理評鑑事宜、協助評鑑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杜佳訓	辦事員	協助各面向評鑑事務
侯禎塘、吳柱龍	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詹秀美、王欣宜	系主任、特教中心主任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評鑑關鍵指標
莊素貞、洪榮照	教授、教授	協助評鑑教育目標及專業素養與指標
廖晨惠、孫世恒	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王欣宜、莊素貞	特教中心主任、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王淑娟、洪榮照	副教授、教授	協助評鑑實習及伙伴學校關係
吳柱龍、侯禎塘、曹傑如	副教授、教授、助理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學習成效
魏麗敏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王金國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教育實習與輔導組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溫子欣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 專任教師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賴志峰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 教學組組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賴育芝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 教學組組員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鄭怡萱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實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習與輔導組組員	
白欣慧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李奕篤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四)本系自我評鑑工作小組分工表擬調整如下：

教師姓名	職稱	任務分配
詹秀美	系主任	綜理評鑑事宜
杜佳訓	辦事員	協助各面向評鑑事務
詹秀美	系主任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基本指標
詹秀美	系主任	協助評鑑師資培育評鑑關鍵指標
王欣宜、詹秀美	副教授、系主任	協助評鑑教育目標及專業素養與指標
侯禎塘、詹秀美	教授、系主任	協助評鑑行政運作及自我改善
莊素貞、吳柱龍	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遴選及學習支持
洪榮照、詹秀美	教授、系主任	協助評鑑教師質量及課程教學
王淑娟、孫世恒	副教授、副教授	協助評鑑實習及伙伴學校關係
廖晨惠、曹傑如	教授、助理教授	協助評鑑學生學習成效
魏麗敏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處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王金國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實習與輔導組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溫子欣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專任教師	師資培育國民小學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執行統籌
賴志峰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組長	師資培育特殊教育師資類科自我評鑑工作協助統籌
賴育芝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組員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鄭怡萱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教育實習與輔導組組員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白欣慧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李奕篤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課程與教學組校基人員 師資培育暨就業輔導處師教育實習與輔導組專任助理	協助自我評鑑工作執行

決議：通過本案調整之分工表，並按預定進度執行。

◎提案二：關於本系辦理 108 學年度手語歌檢定評審委員名單，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108年9月17日本系108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系務會議決議辦理(如附件1)，辦理手語歌檢定，評審委員由系務會議討論決定合適人選。

(二)本系108學年度手語歌檢定活動，報名日期為109年4月23日至109年4月30日，活動日期訂為109年5月19日(星期二)舉辦。

決議：依序推薦名單為：本系本學期手語課孫夢涵老師、國立臺南大學邢敏華老師、國立彰化師範大學楊雅惠老師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劉秀丹老師。

◎提案三：本系辦理第七屆海峽兩岸特殊教育高端論壇第一輪通告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一)依教育部109年3月27日通報(附件2)及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二次應變小組會議決議，關於疫區之學術交流(含交換生及學員)等活動建議暫緩辦理，會議紀錄請參閱附件3。

(二)請參閱第七屆海峽兩岸特殊教育高端論壇實施計畫(第一輪通告)(請參閱附件4)。

決議：通過本案並照案公告，邀請國內及大陸學者投稿論文。

◎提案四：關於本系碩士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提請審議。

說明：(一)依教育部109年3月13日臺教高通字第1090027810號函辦理(請參閱附件5)。

(二)復依本校教務處109年3月26日通知，教育部為瞭解各校健全校內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情形，敬請本系查填相關表格(詳如附件6)

決議：本系碩士生學位論文經內審均符合本系之專業。

## 參、臨時動議

◎臨時提案一：關於「109年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提請討論。

說明：依教育部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屏東大學總辦調查各校109年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申請意願(明年度計畫，一校至多五件)。

決議：因國外受武漢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本系今年無法規劃海外實習行程，因此暫時擱置109年國外教育見習教育實習及國際史懷哲計畫，等候疫情趨緩再行研議。

◎臨時提案二：關於本系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課程全英語授課，提請討論。

說明：依本校英語授課獎勵要點(附件7)辦理。

決議：本系推薦廖晨惠老師109學年度開設一門全英語授課課程。

肆、散會：時間 13:50 結束。

特殊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簽到表

開會時間：109 年 04 月 07 日(星期二) 中午 13:00			
開會地點：忠毅樓二樓 M211 特教系辦公室			
主席：詹秀美主任		記錄：杜佳訓	
出席：(本系教師)			
詹秀美老師	詹秀美	侯禎塘老師	請假
洪榮照老師	請假	莊素貞老師	請假
廖晨惠老師	廖晨惠	王淑娟老師	王淑娟
王欣宜老師	請假	吳柱龍老師	吳柱龍
孫世恒老師	孫世恒	曹傑如老師	曹傑如
出席：(本系學生)			
系學會會長 高偉元	請假	日碩一 楊郁如	楊郁如
工作人員			
林哲宇	林哲宇	伍淑蓉	請假

## 特殊教育學系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紀錄(節錄)

開會日期：108 年 9 月 17 日中午 12:10

主席：詹秀美系主任

紀錄：杜佳訓

- 主席報告：略
- 系務報告：略
- 提案討論

➤ 提案二：檢討及研議本系辦理教學專長能力研習或檢定項目，提請討論。

說明：本系歷年開設手語課程並配合手語社辦理手語歌檢定，107 學年度手語歌檢定報名人數及檢定結果不符期望，請研議繼續辦理或調整辦理項目。

決議：1. 日後辦理手語歌檢定，評審委員由系務會議討論決定合適人選。

2. 手語課因高明志老師退休停開致報名手語歌檢定人數驟減，將參照本系教師推薦開課教師名單，再依序徵詢彰化師範大學楊雅惠副教授、臺中啟聰學校、孫夢涵老師及聲暉協進會等師資，是否有意願擔任本系手語課教師。

# 教育部通報

(各級學校集會活動辦理及校園防疫措施)

109年3月27日

依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年3月25日宣布對於公眾集會活動之規範，併同本部對於各校教學與校園環境防疫措施之規定，請學校配合辦理下列事項：

- 一、校園集會活動參加人數應有所限制。凡室內超過100人以上、室外超過500人以上的集會活動建議停辦，以減低社區感染的風險。
- 二、室內100人以下、室外500人以內的集會活動，應依據以下6項指標先行評估，若經評估活動性質具有較高風險，建議應延期或取消，或改以其他方式辦理。惟當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宣布疫情已進入社區傳播階段，則應依指揮中心指示辦理。評估指標臚列如下：
  - (一) 能否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能事先掌握參加者資訊者，風險較低，如掌握所有參加者之流行地區旅遊史、確診病例接觸史，以及進入活動前先進行症狀評估及體溫量測。
  - (二) 活動空間之通風換氣情況：室外活動風險較低；通風換氣良好或可開窗通風的室內空間風險其次；至於密閉室內空間則風險最高。
  - (三) 活動參加者之間的距離：活動期間彼此能保持至少1公尺距離者，風險較低，原則上距離越近風險越高。
  - (四) 活動期間參加者為固定位置或不固定位置：為固定位置風險較低，不固定位置風險較高。
  - (五) 活動持續時間：原則上時間越長風險越高。
  - (六) 活動期間可否落實手部衛生及配戴口罩：可落實者風險較低，不能落實者風險較高。
- 三、學校針對100人以上大班授課，應立即改善環境或調整授課方式，採分班上課或遠距教學等防疫作為；針對通風不佳課室、室內場所等防疫風險較高之授課或活動，也需優先改善；另校園餐廳應保持環境空氣流通與換氣良好。前述作為由學校督導辦理，無須報本部。
- 四、另有關係會活動前、後應進行事項，請各校參考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109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二次應變小組會議 會議記錄

時間：109 年 2 月 25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地點：求真樓 K401 會議室

主席：王校長如哲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紀錄：阮婷婷

壹、主席致詞(略)

貳、單位報告(詳會議議程)

### 參、提案討論

提案：

案由：教育部 109 年 2 月 20 日訂定「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本校於 109 年 2 月 4 日召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次應變小組校級會議，通過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小組」之職掌分配，請本校各單位依其職掌分配，報告目前工作執行進度，提請討論。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 109 年 2 月 20 日臺教高通字第 1090026946 號函辦理。
- 二、參考教育部訂定「大專校院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工作綱要」修正本校「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應變小組」職掌分配，併陳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

### 肆、臨時動議

案由：建議本校各單位依據中央流行指揮中心公告之疫區管制區，或是政府公佈之旅遊警示區之國家或地區暫緩相關學術交流（含交換生及學員）等活動，提請討論。

決議：照案通過，並注意相關疫情公告。如有本校各單位需繼續等相關活動，將由該主辦活動單位自行處理防疫後續相關事宜。

### ◎校長裁示

- 一、各單位防疫需求物資依據第一次會議決議將由總務處統一進行採購，另小額少量防疫物資可先由各需求單位自行採購。
- 二、近期有關教育部校安中心「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通報，請依權責單位及職掌辦理並依規逕行填報業務，避免延誤公文時效。
- 三、另請衛保組可透過地方衛生單位適時尋求協助。

伍、散會：下午 1 點



年3月4日發布之「COVID-19(武漢肺炎)因應指引：公眾集會」辦理。

五、本案如有疑義請洽以下窗口：

(一)高教司：邱淑貞小姐 02-7736-6304/ susan201907@mail.moe.gov.tw

(二)技職司：許肇源科員 02-7736-6072/ a620220@mail.moe.gov.tw

(三)國教署：林欣郁教官 04-3706-1357/ e-3248@mail.kl2ea.gov.tw

## 第七屆海峽兩岸特殊教育高端論壇

### 第一輪通告

為加強海峽兩岸特殊教育學術交流，分享兩岸推展特殊教育經驗，促進兩岸特殊教育的合作發展，自 2014 年由嶺南師範學院發起，舉辦海峽兩岸特殊教育高端論壇，獲得廣大的回響與肯定。在延續過去論壇所建立的良好互動基礎上，本屆（第七屆）論壇由臺中教育大學與嶺南師範學院共同主辦，以「融合教育趨勢下的特殊教育發展」為主題，於 2020 年 11 月 6 日至 8 日在臺中教育大學舉行，誠懇邀請兩岸特殊教育及相關專業專家和實務工作者，針對融合教育相關議題，進行學術討論與交流，共同為提升特殊需求學生的教育與生活品質努力。

#### 一、論壇主題：

主題：融合教育趨勢下的特教育發展。分設子題如下：

- 子題一：融合教育的學校發展
- 子題二：融合教育的師資培育
- 子題三：融合教育的課程與教學
- 子題四：融合教育的支持系統
- 子題五：融合教育的專業合作
- 子題六：其他特殊教育相關議題

#### 二、日期：2020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 至 8 日(星期日)。

✦ 6 日報到及工作坊，7、8 日正式會議，9 日離會（9、10 兩日大陸代表另安排自費教育參訪活動）。

✦ 因應新冠肺炎疫情，高端論壇辦理日期是否異動將以主辦單位決策作為優先考量，請留意主辦單位於特殊教育學系網頁發佈於最新消息 <http://spe.ntcu.edu.tw/news.php> 之公告。

#### 三、地點：台中市西區民生路 140 號 台中教育大學(民生校區)

四、指導單位：教育部（學生輔導及特殊教育司）、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五、主辦單位：臺中教育大學（教育學院）、嶺南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院)

六、承辦單位：臺中教育大學特殊教育學系、特殊教育中心

#### 七、協辦單位：

臺中教育大學國際及兩岸事務暨研究發展處、進修推廣部、幼兒教育學系、教育學系、體育學系、教育資訊與測驗統計研究所

#### 八、參加人員：預定 200-250 人

（一）歡迎大陸高校特殊教育系的教師及研究生、特殊教育學校及相關機構人員、普通學校辦理特殊教育方案的教育人員等報名參加及提交論文。

（二）邀請臺灣本地大學院校特殊教育系、特殊教育中心的教師及相關專業人員、特殊教育學

校、特殊教育相關機構代表參加及提交論文。

## 九、實施方式

實施方式包含實務工作坊、專題演講、口頭論文發表、海報論文發表、特殊學校和普通學校實地參訪以及臺灣文化訪查等。

- (一) 專題演講：邀請海峽兩岸及國際特教專家六名，發表其對特殊教育政策、課程或教學等的成果或見解。
- (二) 口頭論文發表：自由投稿，經兩位學者匿名審查，再由大會論文審查小組確定。
- (三) 海報論文發表：自由投稿，經兩位學者匿名審查，再由大會論文審查小組確定。
- (四) 實務工作坊：提供在特殊教育課程研發、特殊教育教材教具設計以及輔助科技、藝術治療等創新實務成果。
- (五) 學校參訪(限境外人員)：到鄰近特殊教育學校和普通學校進行教育現場實際觀摩學習，促進理論與實務結合。

## 十、工作坊

- (一) 正向行為支持工作坊
- (二) 跨領域主題教學工作坊
- (三) 社會技巧工作坊
- (四) 輔助科技工作坊
- (五) 藝術治療工作坊

## 十一、大會組織

召集人兼大會主席：王如哲校長

副召集人：侯禎塘副校長、李炳昭院長、詹秀美主任

總幹事：王欣宜主任

工作小組：洪榮照教務長、莊素貞教授、廖晨惠教授、王淑娟副教授、吳柱龍副教授、孫世恒副教授、曹傑如助理教授

## 十二、聯絡人員

1. 特教系：杜佳訓老師 電話: 04-22183362；e-mail：AE0187@mail.ntcu.edu.tw
2. 特教中心：黃郁茗小姐 電話: 04-22183393；e-mail：silvia1215@gmail.com

## 十二、其他

1. 論文投稿須知及報名事宜將於第二輪通告(預定7月初)詳細說明。
2. 預定7月初開始接受網路報名，8月31日截止。

檔 號：  
保存年限：

##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傳 真：02-23976943  
聯絡人：如說明五  
電 話：如說明五

受文者：國立臺中教育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13日

發文字號：臺教高通字第10900278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8學年度學生提送學位論文專業符合檢核機制調查表、近3學年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 (0027810A00\_ATTCH1.odt)

主旨：有關大學校院建置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案，請依說明辦理，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學術自律，確保大學校院學生學位論文之品質，請各校積極建置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並定期自我檢視及適時揭露。
- 二、各校如有學位論文與專業不符合之檢舉案件時；除應依校內相關程序與機制，自行檢核並將結果報部外，本部同時將邀集該系所所屬領域專家進行書面檢視。學校應依照自我檢核及本部檢視結果，針對涉入檢舉案件，課責教師並要求系所改善。如學校就前項情事之處理有不當或不作為者，由本部通知學校限期改善，屆期末改善者，將命該系所停招、減招或禁止該系所運用本部核予學校之獎補助款。
- 三、本部於學生受教權益查核時，將一併檢視所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如個別系所在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

子公換章

專業符合檢核機制確有嚴重缺失者，請學校要求該系所限期改善，並將改善情形送部。如學校有處理不當或不作為者，本部將依規定，命該系所停招、減招，同時將學校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列入後續新增系所、招生總量及相關補助案之重要參據。

四、前開各項學校建置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之情形，除將納入核定各學年度碩博士班招生名額之參考依據外，亦將作為本部補助計畫（如：高等教育深耕計畫研究中心、國立大學績效型預算、私校獎補助等）核定之參考依據，爰請積極辦理。

五、另為瞭解各校健全校內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之情形，爰請依（附表1）「108學年度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學術符合檢核機制調查表」、（附表2）「近3學年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表」調查校內近3學年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並於109年5月29日（星期五）前函報本部，報部之電子檔案，一般大學請寄送至 [yalan@mail.moe.gov.tw](mailto:yalan@mail.moe.gov.tw)；科技大學及技術校院請寄送至 [kaol017@mail.moe.gov.tw](mailto:kaol017@mail.moe.gov.tw)。本案如有相關疑義，一般大學請聯繫高等教育司溫雅嵐專員02-77365901；科技大學及技術校院請聯繫技術及職業教育司高秋香專員02-77365862。

正本：各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

電 2025/05/21 文  
交 17:44:51 章

三

108學年度學生提送學位論文之專業符合檢核機制調查表

系所：特殊教育學系

序號	項目	自我檢核結果說明		備註或補充資料
1	是否訂有研究生提送論文流程與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提供.....規定如附件（並請簡要說明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無		
2	是否訂有機制檢視學位論文是否與專業領域相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作法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3	遇到學位論文與專業領域是否相符有疑義時，是否有相對應的處理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作法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4	對於學生論文有專業領域不符時，學校對指導教授指導學生之責任有無課責機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作法說明：	
		<input type="checkbox"/> 無		
5	是否針對國家圖書館學位論文延後公開或不予公開有審核機制（例如：確認學生所提供之學位論文需延後公開或不予公開之證明文件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提供.....規定如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無		
6	其他			

附表1填表說明：

1. 附表中所列各項目係請學校透過自我檢核，呈現本身在論文的自我品管機制。
2. 序號5中關於指導教授的課責機制，所課責的是其指導學生的責任，並非教師法中對教師所為之處分，例如：可針對渠等教師設定並加強倫理課或限制指導等措施等。

承辦人核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章：

碩、博士班畢業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表

系所：特殊教育學系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8	碩士班 畢業生數 <u>1</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8	碩士在職專班 畢業生數 <u>2</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承辦人核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章：

碩、博士班畢業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表

系所：特殊教育學系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7	碩士班 畢業生數 <u>6</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7	碩士在職專班 畢業生數 <u>16</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承辦人核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章：



碩、博士班畢業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表

系所：特殊教育學系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6	碩士班 畢業生數 <u>8</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6	碩士在職專班 畢業生數 <u>12</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承辦人核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章：

碩、博士班畢業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情形表

系所：特殊教育學系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5	碩士班 畢業生數 <u>16</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學年度	系所數及畢業學生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件數	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及情形	後續改進措施
105	碩士在職專班 畢業生數 <u>17</u>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已完成 件數：.....件 外審件數：.....件 自審件數：.....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件數：.....件	(一) 是否有外部人員參與學生學位論文提送及專業認定過程	
			(二) 專業領域是否相符之認定結果	

承辦人核章：

系(所、學位學程)主管核章：

## 國立臺中教育大學英語授課獎勵要點

96年10月9日96學年度第1學期期初教務會議通過

101年1月3日100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101年12月25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教務會議修正通過

- 一、為鼓勵英語授課課程，以提昇本校國際化，增進本校學生國際視野與英語能力，並鼓勵外國學生至本校就讀，特訂定本要點。
- 二、鼓勵本校專任教師選修授課課程全程以英語授課，其鐘點費以1.5倍計算，若核計後，超過校內規定可支領超支時數，於學期末另行造冊核發；課程如二人共同授課，各支半數。
- 三、各系(所、學位學程)經系所級課程委員會認定有必要為英語授課之科目，教師有意全程以英語授課者應填具申請表及檢附英語授課大綱、英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向開課單位提出申請，經開課單位課程委員會審查，並經開課單位主管及院長核章後，送教務處審查。其教學大綱應以英語撰寫，並於開課資料上註明「全英語授課」。申請作業時程以教務處公告為準。
  - (一)申請表
  - (二)英語授課大綱
  - (三)英語授課教材及其他相關輔助教學資料
- 四、提出全英語授課獎勵之教師需於學期末繳交至少一次上課教學錄影光碟或學期中舉辦一次教學觀摩，以供檢核。
- 五、每位教師每學期以全英語授課之課程至多以二門為限。
- 六、英語學系之教師及各系(所、學位學程)開設之外語相關課程不適用之。
- 七、本要點獎勵之經費由校務基金款項下支付。
- 八、本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修正時亦同。

本要點權責單位為教務處課務組

於101年12月25日101學年度第1學期期末教務會議通過

經102年01月15日校長核准公告實施